

证券代码：832932

证券简称：永恒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永恒股份

NEEQ: 832932

辽宁永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Liaoning Eternity Industrial 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2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权烈、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原培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思含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刘思含
电话	0417-3188315
传真	0417-3188315
电子邮箱	irlnei@126.com
公司网址	www.lnei.cn
联系地址	辽宁省大石桥市有色金属（化工）园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0,934,289.97	115,474,556.22	-3.9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607,469.16	69,463,815.64	-1.2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89	0.91	-2.2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2.95%	62.9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8.15%	39.84%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94,437,376.26	83,746,977.32	12.7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25,638.98	8,204,712.38	-133.2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87,830.80	-3,477,231.88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9,661.19	1,133,419.38	-327.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95%	12.6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89%	-5.37%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1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5,800,000	33.64%	-13,685,400	12,114,600	15.7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562,500	9.86%	2,000,000	9,562,500	12.47%	
	董事、监事、高管	8,237,500	10.74%	-5,812,500	2,425,000	3.16%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0,900,000	66.36%	13,685,400	64,585,400	84.2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687,500	29.58%	0	22,687,500	29.58%	
	董事、监事、高管	24,712,500	32.22%	-17,437,500	7,275,000	9.49%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76,700,000	-	0	76,7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刘权烈	30,250,000	2,000,000	32,250,000	42.05%	22,687,500	9,562,500
2	刘东业	22,050,000	0	22,050,000	28.75%	22,050,000	0
3	李书丽	10,000,000	-10,000,000	0	0.00%	0	0
4	王琪	5,300,000	0	5,300,000	6.91%	3,975,000	1,325,000
5	李桂萍	4,400,000	0	4,400,000	5.74%	3,300,000	1,100,000
6	佟晓东	3,500,000	0	3,500,000	4.56%	3,500,000	0
7	刘开宇	700,000	1,800,000	2,500,000	3.26%	2,500,000	0
8	王腾江	500,000	0	500,000	0.65%	375,000	125,000
9	刘弘宇	0	6,197,900	6,197,900	8.08%	6,197,900	0
10	黄获	0	2,000	2,000	0.00%	0	2,000

11	王方洋	0	100	100	0.00%	0	100
合计		76,700,000	0	76,700,000	100%	64,585,400	12,114,6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截止报告期末，股东刘开宇和刘弘宇系姐妹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均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亲属关系及其他关联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③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④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6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出售控股子公司中油恒德利（大连）能源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拟将控股子公司中油恒德利（大连）能源有限公司 85%的股权全部转让给非关联方张庆新。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 7 月 1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控股子公司中油恒德利（大连）能源有限公司的 85%股权全部转让给非关联方张庆新，并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完成股权转让变更登记，股权转让后本公司不再持有中油恒德利（大连）能源有限公司的股权，不再具有控制权，中油恒德利（大连）能源有限公司亦不再纳入公司财务报表的

合并范围。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和 2022 年 7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出售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